

國立成功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
108年6月30日(第2季)

單位:千元

項 目	期初(1/1)金額	期末(6/30)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6,972,055	7,123,949
現金(1)	1,259,064	1,685,667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5,262,991	4,697,282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450,000	741,000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278,195	280,885
流動金融資產(4)	5,362,991	4,697,282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5)	5,262,991	4,697,282
應收款項(6)	38,047	38,324
短期貸墊款(7)	140,148	242,561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5,601,609	5,675,526
流動負債(8)	5,872,308	6,009,741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412,579	423,092
存入保證金(10)	74,178	69,231
應付保管款(11)	179	318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67,523	19,328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0	0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72,605	80,856
可用資金(E=A+B-C-D)	1,576,036	1,648,452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說明：

1：108年第2季(108/1/1~108/6/30)期末可用資金餘額較期初增加7,241萬6,000元，主要係因：

(1)現金及定存金額較期初金額大幅增加，雖短期需償還負債因預收科技部及政府委辦收入增加，導致流動負債增加，但二者增減互抵後，可用資金第2季金額增加。

2：108年第2季(108/1/1~108/6/30)支出用途如下：

支出用途：	(單位：千元)
用人費用	1,690,060
服務費用	1,536,067
材料及用品費	386,356
租金與利息	42,348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4,898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43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410,97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4,034
其他	0
支出合計	4,597,170
不含折舊、折耗及攤銷之支出合計	4,072,272